

2024 年度张家港市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市财政政策、发展规划及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财政经济形势，研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推进高质量发展、综合平衡社会财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建议。研究提出社会收入分配政策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负责财政、财务、会计、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等政策文件的起草工作，拟订和执行相关政策规定。改革完善市、镇（区）财政管理体制，指导镇（区）开展财政管理工作。

（三）负责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全市和市级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组织实施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负责拟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政策、制度和实施办法。组织开展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五）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拟订非税收入政策，按规定管理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负责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和管理工作。管理财政票据。承担彩票资金管理的相关工作。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库管理、国库集中收付制度。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承担政府采购政策制度的拟订、执行和监督

管理。承担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负责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管理，组织开展地方债券发行相关工作。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承担国外贷款管理有关工作。

（八）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参与市级金融机构国有资本和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拟订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组织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支持产业发展、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预算管理和财政管理。参与拟订基建投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财政投资评审。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实施企业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十）拟订促进地方金融业发展和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财政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管理工作。承担市级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工作，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十一）拟订支持行政政法、教科文等改革与发展的财政政策。拟订行政事业性经费财务管理制度，监督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发展规划和政

（十二）参与拟订有关社会保障政策。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拟订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三）拟订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村综合改革政策并负责相关资金管理。拟订财政支农资金管理制度，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指导全市乡镇财政建设工作。

（十四）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收入政策，参与国有土地等国有资源使用政策的研究和制度改革。参与住房保障政策研究，管理住房改革预算资金。

（十五）依法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十六）承担财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反映全市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依法处理财政违规行为，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处理财政违纪行为。

（十七）制定财政科学研究和教育计划。组织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化管理和财政信息宣传工作。

（十八）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十九）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

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十）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二十一）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二十二）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督促市属国有企业对在巡视、巡察、审计和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进行整改，组织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调查，提出意见建议。

（二十三）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拟订有关规章、制度。按照规定程序对市属国有企业国资方董事进行委派、更换、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二十四）负责市属国有企业基层党建工作，指导市属国有企业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二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六）职能转变。

1. 强化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提升财政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

2.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支出结构，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

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与镇财政关系。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

3. 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规范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督促各镇（区）有效落实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预算科、国库科、综合财务和资产管理科（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经济建设和债务管理科、农业农村科、企业和会计管理科（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科）、教科文科、社会保障科、监督检查和绩效管理科、机关党委（党建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张家港市财政局本级。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全市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高质量发展突破年”工作主题，聚焦“135”年度目标任务，提质增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取，为加快推进“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张家港实践提供有力保障和支撑。

1. 合力育税源聚财源，强化财政统筹保障能力

一是高效组织收入。用好财税联席会议机制，统筹协调全市

收入组织，做好重点税源、重点企业和新增重大项目的分析研判与跟踪服务，夯实税源管理基础。强化与资规、税务等部门协作，加快土地出让进度，抓实土地收入征管。二是积极对上争取。抢抓政策资金窗口期，常态化赴上级部门沟通对接，争取资金政策倾斜。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18.5 亿元，到位超长期特别国债“两重”资金 9.05 亿元、“两新”资金 1.72 亿元，真金白银增加了可用财力。三是多维统筹资源。落实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全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缴 5.24 亿元。制定市级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实施办法，对各部门银行账户和暂存暂付款项进行全面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4.24 亿元。通过国有资产数字化交易云平台拍卖资产超 150 笔，收入超 2200 万元。

2. 加力稳增长促发展，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一是增添企业活力。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减税降费退税全年约 60 亿元。加强财政金融联动，制定普惠金融风险补偿基金推进方案，引导“小微贷”向企业发放贷款累计超 90 亿元。通过政府采购预留份额、价格评审优惠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二是释放内需潜力。有力保障重大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通苏嘉甬铁路、张靖皋长江大桥、张家港站东站房、暨阳湖科学城等有序推进，沪武高速改扩建工程启动建设，346 国道张家港绕城段建成通车，东二环城区段、南二环实现主线高架桥半幅贯通，持续释放政府投资带动效应。加力支持扩大消费，撬动金融机构发放设备更新贷款超 13 亿元，带动汽车销售额 4.55 亿元、家电销售额

1.35 亿元。全年安排购房补贴 0.7 亿元支持房产卖旧买新、人才购房等工作，安排专项资金 0.3 亿元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三是焕发产业动力。市级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免申即享”比例达 81.4%，全年兑现资金 8.02 亿元、惠及企业近 2000 家，其中科技创新和工业技改投入占比 71.47%。支持科技自立自强，推动中科纳米二期、ICC 二期等载体建设，促进科技型企业培育、创新人才招引，加快释放科技创新动能。

3. 全力惠民生增福祉，加快建设幸福宜居港城

一是完善民生保障机制。以财政投入“力度”提升民生保障“温度”，持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民生支出占比 80%。完善民生支出“清单式”管理机制，梳理形成正面清单项目 143 项、其他社会事业支出清单 43 项，实施分类分级管理，确保民生保障更加稳固、更可持续。二是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完善“三保”预算审核、风险监测等工作机制，加强库款资金监测和调度，优先足额安排和保障“三保”支出，全市全年完成“三保”支出 106 亿元。三是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整合落实稳就业政策，全市发放各类就业补助资金 1.3 亿元，减免企业失业保险费 7.1 亿元。市级教育支出 14.76 亿元，推动建成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支持新建改扩建市级学校 7 所、新增学位 9000 个。创新医疗卫生经费保障机制，支持市妇幼保健院、市六院住院综合楼、北部医疗中心等医疗项目建设，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提升居家

养老援助服务水平，助力打造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支持安全生产“六化”建设和重点领域隐患整治，在全省率先试点开展电焊作业“加芯赋码”数字化监管，提升城市本质安全水平。四是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完善市级涉农资金“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统筹6个部门的涉农资金超4.15亿元，聚焦农业生产发展、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等5大专项精准支持。采用“拨改投”方式，支持经济一般村依托国企开展金融投资和产业载体建设，促进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4. 着力提效能防风险，提升财政科学管理水平

一是预算管理更加精细。有力执行《张家港市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的实施办法》，制定多项配套制度，建立健全归口管理经费预算联审机制，有效节约财政资金。推动出台市级零基预算改革工作方案，打破基数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构建应保必保、该压尽压、讲求绩效的预算安排机制，切实增强财政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二是资金使用更加高效。做优绩效评价，开展财政评价项目15个，涉及资金约5.25亿元，节约资金约0.3亿元，其中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项目3个，节约资金约0.1亿元。出台重点绩效、财政评价等系列管理文件，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根据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支出预算安排，涉及资金0.15亿元。三是风险防范更加有力。牵头制定落实全市一揽子化债方案，不折不扣完成隐债化解、融资平台压降、经营性债务增幅管控、债务融资成本压降等目标任务，保持债务风险等级不返色。加强政府投资基金和国企投资基金管

理，管理重心从“重操作、轻监管”向“重服务、强监管、促发展”转变，推动金融资本规范健康运行。完善财会监督制度体系，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切实严肃财经纪律。

5. 聚力抓改革促转型，完善国资国企治理体系

一是优化国有经济布局。组建文商旅集团、城发集团、暨阳产投公司，新增暨阳产投公司、城发集团 2 家 AA+ 主体信用评级公司，完成农发集团股权及资产划转，构建全市国有经济“五大业务板块，十大集团”发展格局。完成 10 家行政事业单位下属企业统一纳管，优化国有资源配置。二是加强国资国企监管。完善市属国企考核评价机制，将 9 家市属国企统一纳入全市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精简优化指标体系，构建高效协同的市属国企考核机制。制定市属国企大额资金存放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落实国企人员总量控制，推进“数字国资”监管平台建设，提升国资监管效能。三是提升资本运作能力。国投集团持续提升公司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资产运营、安保、股权投资等业务不断扩面提量，成功实施经营性房产、基础设施投资、产业投资等业务整合，稳步推进数字化转型。

第二部分
张家港市财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56.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54.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44.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56.77	本年支出合计	5,436.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9.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436.49	总计	5,436.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56.77	5,356.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4.99	3,674.99						
20106	财政事务	3,674.99	3,674.99						
2010601	行政运行	3,110.55	3,110.5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54	558.54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5.90	5.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21	53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06	492.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6	1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21	316.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0	158.10						
20808	抚恤	45.15	45.15						
2080801	死亡抚恤	45.15	45.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39	383.39						
2210202	提租补贴	761.18	761.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36.49	4,826.90	609.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54.72	3,190.28	564.44			
20106	财政事务	3,754.72	3,190.28	564.44			
2010601	行政运行	3,190.28	3,190.28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54		558.54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5.90		5.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21	492.06	4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06	492.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6	1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21	316.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0	158.10				
20808	抚恤	45.15		45.15			
2080801	死亡抚恤	45.15		45.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01	住 房 公 积 金	383. 39	383. 39				
2210202	提 租 补 贴	761. 18	761. 18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56.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4.99	3,674.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21	537.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44.57	1,144.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56.77	本年支出合计	5,356.77	5,356.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356.77	总计	5,356.77	5,356.7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56.77	4,747.18	609.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4.99	3,110.55	564.44
20106	财政事务	3,674.99	3,110.55	564.44
2010601	行政运行	3,110.55	3,110.5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54		558.54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5.90		5.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21	492.06	4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06	492.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6	1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21	316.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0	158.10	
20808	抚恤	45.15		45.15
2080801	死亡抚恤	45.15		45.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39	383.39	
2210202	提租补贴	761.18	761.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47.18	4,372.62	374.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03.61	4,203.61	
30101	基本工资	532.77	532.77	
30102	津贴补贴	1,550.78	1,550.78	
30103	奖金	928.15	928.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5.15	95.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6.21	316.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10	158.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37	115.3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5	11.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3.39	383.3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54	112.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56		374.56
30201	办公费	0.40		0.4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91		1.91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33		0.3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7.33		7.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20		2.20
30216	培训费	2.86		2.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10		5.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6.62		56.62
30229	福利费	178.57		178.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35		110.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		5.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01	169.0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3.12	143.1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4.38	24.3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	1.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356.77	4,747.18	609.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4.99	3,110.55	564.44
20106	财政事务	3,674.99	3,110.55	564.44
2010601	行政运行	3,110.55	3,110.5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8.54		558.54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5.90		5.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21	492.06	45.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06	492.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	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06	1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6.21	316.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8.10	158.10	
20808	抚恤	45.15		45.15
2080801	死亡抚恤	45.15		45.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4.57	1,144.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39	383.39	
2210202	提租补贴	761.18	761.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47.18	4,372.62	374.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03.61	4,203.61	
30101	基本工资	532.77	532.77	
30102	津贴补贴	1,550.78	1,550.78	
30103	奖金	928.15	928.1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5.15	95.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6.21	316.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8.10	158.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37	115.3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5	11.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3.39	383.3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54	112.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56		374.56
30201	办公费	0.40		0.4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91		1.91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33		0.3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7.33		7.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20		2.20
30216	培训费	2.86		2.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10		5.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6.62		56.62
30229	福利费	178.57		178.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35		110.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		5.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01	169.0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3.12	143.1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4.38	24.38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	1.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9.73	0.00	3.50	0.00	3.50	6.23	2.20	2.86	9.73	0.00	3.50	0.00	3.50	6.23	2.20	2.8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8.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94.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9.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258.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2.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1,036.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74. 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56
30201	办公费	0. 4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 91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 3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7. 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 20
30216	培训费	2. 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 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6. 62
30229	福利费	178. 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 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张家港市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85.2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2.4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2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436.4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90.14 万元，减少 12.6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5,436.4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35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71.73 万元，减少 12.59%，变动原因：按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部分项目实行集中统管，项目经费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79.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4 万元，减少 18.75%，变动原因：收回以前年度代垫电费。

（二）支出决算总计 5,436.4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436.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90.14 万元，减少 12.69%，变动原因：按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部分项目实行集中统管，项目经费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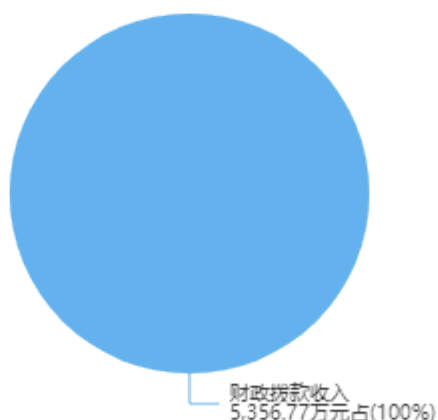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356.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56.7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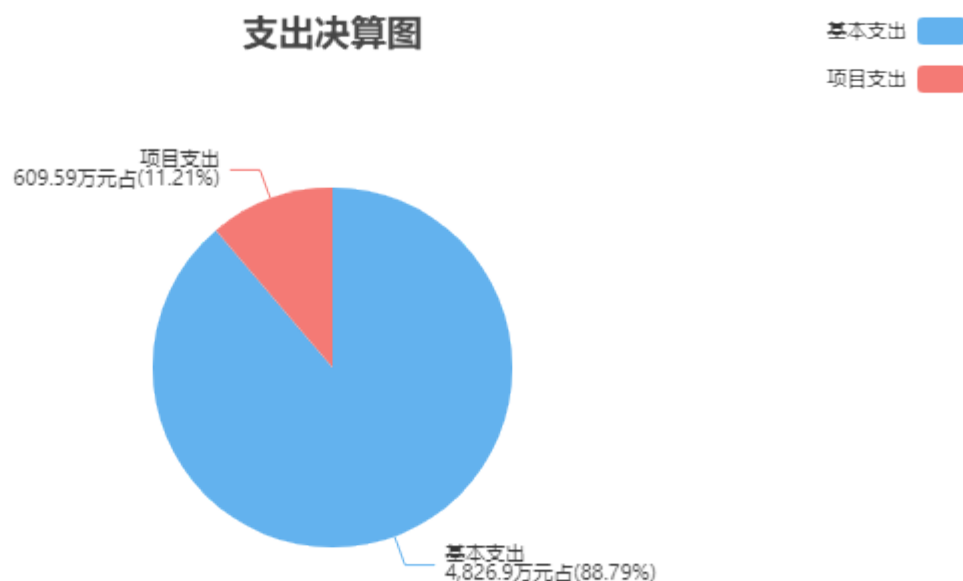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436.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26.9 万元，占 88.79%；项目支出 609.59 万元，占 11.2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35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96.61 万元，减少 10.02%，变动原因：按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部分项目实行集中统管，项目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356.7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53%。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084.0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644.57 万元，支出决算 3,11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压减行政运行支出。

2. 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738.53 万元，支出决算 55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工作需要减少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3. 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际工作需求增加了信息化建设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6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照政策要求增加了行政单位退休人员费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1.85 万元，支出决算 1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照政策要求增加了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费用。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36.63 万元，支出决算 31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社保有关政策，调整了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18.32 万元，支出决算 1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社保有关政策，调整了职业年金缴费基数。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5.1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照政策要求增加了抚恤金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87.69 万元，支出决算 38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度基数调整，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746.5 万元，支出决算 76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度基数调整，提租补贴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47.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372.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4.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356.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6.61 万元，减少 10.02%，变动原因：按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部分项目实行集中统管，项目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47.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372.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4.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9.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92 万元，变动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5.97%；公务接待费支出 6.2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4.03%。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6.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23 万元，接待 18 批次，494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上级财政等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和周边市县

业务交流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9 个，参加会议 258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财政重点工作座谈会、业务工作调研座谈会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2 个，组织培训 1036 人次，开支内容：2024 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东财在线”财会人员培训、公益性岗位继续教育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

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74.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4.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2 万元，减少 3.21%，变动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2.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38.53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084.09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